

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卖出22民生银行CD531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关于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的通知》（银保监规〔2022〕11号）、《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保监发〔2014〕4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卖出22民生银行CD531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2023年9月8日，民生通惠卖出此前运用民生保险受托资金认购的由民生银行发行的“22民生银行CD531”同业存单300万张，卖出金额合计为29830.8308万元。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的全称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531期同业存单”，存单代码112215531，发行规模为3.3亿元，票面利率2.5%，发行期限1年，到期日为2023年12月7日。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六）根据“银保监2022年1号令”第八条，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和穿透的原则认定的关联方

关联关系具体描述：我公司持股不足5%但对公司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法人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二）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或类型	民营企业
法定代表人	高迎欣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注册资本(万元)	4378241.85	成立时间	1996-02-0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18988F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结汇、售汇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它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关联交易相应比例	本次交易符合监管对关联交易比例的要求。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29830.8308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 定价政策

本次交易定价符合相关法律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或第三方利益的情形。

(二) 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成交价格按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以市场实时交易价格为准。

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 生效时间

2023-09-08

(二) 交易价格

交易均价为99.4361元/张。

(三) 交易结算方式

通过中国银行间市场本币交易平台结算。

(四) 协议生效条件、履行期限

本次交易自卖出同业存单之日起生效。

通过中国银行间市场本币交易平台卖出，不签署协议。

(五) 其他信息

无

六、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22〕1号)第五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公司本次交易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

七、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22〕1号)第五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公司本次交易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

八、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

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22日